

日間大學部- 106 學年度入學之通識課程修習規定

一、「一般通識課程」修習原則（轉學生需依所轉入年級之規定修習）

一般通識課程規劃六大領域，包括「文學與藝術」、「歷史思維與世界文明」、「哲學與道德思考」、「心理與健康科學」、「公民意識與全球思維」、「物質科學與財經管理」等領域，由通識教育中心辦理。

本校學生（學士班、進修學士班）修習一般通識課程，每學期至多修習 2 科目 4 學分，由 6 大類領域中修習 5 類(含)以上領域，共修滿 14 學分始得畢業。

※「一般通識課程」選課方式

- 初選選課：採隨選隨中方式，於學校公佈選課期間內，由學生自行上網勾選 1~2 門通識課程。
- 加退選方式：於學校公佈加退選期間內，由學生自行上網更換或補選課程。

二、共同核心課程（轉學生需依所轉入年級之規定修習）

106 學年度共同核心課程		學分數	開課年級
校特色	健康與保健	2	日大二年級
課程	健康產業概論	2	日大二年級
國文		2	日大一年級
英文閱讀(一)、(二)		2、2	日大二年級
英語聽講(一)、(二)、(三)、(四)		1、1、1、1	日大一、二年級
資訊科技		2	日大一年級
體育(一)、(二)、(三)、(四)		1、1、1、1	日大一、二年級
服務學習(一)、(二)		1、1	日大一年級
學分總計		22	
備註： 1. 英語聽講(一)、(二)、(三)、(四)為必修各 1 學分，分四學期開授，每週上課 1 小時。 2. 體育(一)、(二)、(三)、(四)為必修各 1 學分，分四學期開授，每週上課 2 小時。 3. 服務學習(一)、(二)為必修各 1 學分，分二學期開授，每週上課 2 小時。			